

臺中市議會第3屆第8次定期會

臺中市治安總體檢專案報告



臺中市政府

TAICHUNG CITY GOVERNMENT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

報告人：局長蔡蒼柏

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3 日

【目 錄】

一、前言	【1】
二、111年1至6月每10萬人口治安狀況分析	【1-3】
三、本市近10年各類刑案發生數比較.....	【4-5】
四、本市治安重點工作評核成效.....	【6-7】
五、策進及精進作為.....	【8-12】
六、結語	【13】

一、前言

治安維護是長遠的工作，也是政府施政中最重要一環，治安狀況良窳，牽涉著民眾生命、身體及財產的安全，一直是市民最關注議題，臺中市人口數將逾 280 萬，躍升為六都第 2 大城，且位處中部交通、民生、經濟及消費之樞紐，治安狀況日趨複雜，面臨極大的挑戰。

本市治安經歷任市長要求、民代支持及局長大力整頓，整體治安已趨於穩定，近年在各類刑案客觀數據上，均呈現發生逐年下降且破獲率逐年上升趨勢；另本局在主動打擊犯罪方面，也充分展現具體成效，110 年度查緝非法槍彈、掃蕩幫派、查緝毒品及打擊詐欺等工作，均獲內政部警政署評核名列六都前茅。

至重大或指標性暴力犯罪，本局秉持只要在本轄犯罪，一定將嫌犯迅速緝捕到案，嚴懲嚴辦，絕不寬貸，而且是「斬草除根、除惡務盡、刨根究底」，將犯罪分子及幕後組織緝捕到案，以有效防制各類不法犯罪，保障市民免遭受暴力威脅，這是我們的決心與態度。

二、111年1至6月(本期)每10萬人口治安狀況分析

(一)每 10 萬人口全般刑案發生數

本期每 10 萬人口全般刑案發生數 371.82 件，較去年同期減少 14.05 件(-3.64%)。發生件數六都最低。

六都「每10萬人口全般刑案發生數」比較分析表					
統計期間：111年1月1日至111年6月30日					
110年1月1日至110年6月30日					
發生數 縣市	111年	去年同期	排名	增減件數	增減比率
新北市	416.17	378.23	3	+37.94	+10.03%
臺北市	687.82	636.57	5	+51.25	+8.05%
桃園市	488.24	401.14	4	+87.10	+21.71%
臺中市	371.82	385.87	1	-14.05	-3.64%
臺南市	691.69	632.09	6	+59.60	+9.43%
高雄市	407.69	453.59	2	-45.90	-10.12%

(二)每 10 萬人口暴力犯罪發生數比較

本期每 10 萬人口暴力犯罪發生數 0.71 件，較去年同期減少 0.18 件(-20.22%)。發生件數六都最低。

六都「每10萬人口暴力犯罪發生數」比較分析表					
統計期間：111年1月1日至111年6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110年6月30日					
發生數 縣市	111年	去年同期	排名	增減件數	增減比率
新北市	1.16	1.08	4	+0.08	+7.41%
臺北市	0.81	0.93	3	-0.12	-12.90%
桃園市	1.24	1.22	5	+0.02	+1.64%
臺中市	0.71	0.89	1	-0.18	-20.22%
臺南市	1.35	1.33	6	+0.02	+1.50%
高雄市	0.77	1.15	2	-0.38	-33.04%

(三)每 10 萬人口全般竊盜發生數比較

本期每 10 萬人口全般竊盜發生數 56.44 件，較去年同期減少 2.91 件(-4.90%)。發生件數六都最低。

六都「每10萬人口全般竊盜案發生數」比較分析表					
統計期間：111年1月1日至111年6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110年6月30日					
發生數 縣市	111年	去年同期	排名	增減件數	增減比率
新北市	63.01	59.93	2	+3.08	+5.14%
臺北市	90.35	89.95	6	+0.40	+0.44%
桃園市	71.62	55.25	4	+16.37	+29.63%
臺中市	56.44	59.35	1	-2.91	-4.90%
臺南市	87.18	91.29	5	-4.11	-4.50%
高雄市	71.35	71.38	3	-0.03	-0.04%

(四)每 10 萬人口詐欺犯罪發生數比較

本期每 10 萬人口詐欺發生數 24.21 件，較去年同期減少 1.72 件(-6.63%)。發生件數六都最低。

六都「每10萬人口詐欺犯罪發生數」比較分析表					
統計期間：111年1月1日至111年6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110年6月30日					
發生數 縣市	111年	去年同期	排名	增減件數	增減比率
新北市	49.55	39.01	3	+10.54	+27.02%
臺北市	73.4	69.73	5	+3.67	+5.26%
桃園市	29.16	24.81	2	+4.35	+17.53%
臺中市	24.21	25.93	1	-1.72	-6.63%
臺南市	86.8	69.91	6	+16.89	+24.16%
高雄市	50.73	50.88	4	-0.15	-0.29%

(五)每 10 萬人口犯罪指標案件發生數比較

本期每 10 萬人口犯罪指標發生數 100.14 件，較去年同期減少 4.14 件(-3.97%)。發生件數六都最低。

六都「每10萬人口犯罪指標發生數」比較分析表					
統計期間：111年1月1日至111年6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110年6月30日					
發生數 縣市	111年	去年同期	排名	增減件數	增減比率
新北市	141.08	127.08	3	+14.00	+11.02%
臺北市	210.52	209.2	6	+1.32	+0.63%
桃園市	126.09	85.55	2	+40.54	+47.39%
臺中市	100.14	104.28	1	-4.14	-3.97%
臺南市	208.21	195.63	5	+12.58	+6.43%
高雄市	145.52	153.03	4	-7.51	-4.91%
警政署參考美國聯邦調查局的統一犯罪報導UCR(Uniform Crime Report)分類，將暴力犯罪(包括故意殺人、強盜、搶奪、擄人勒贖、強制性交、重大恐嚇取財及重傷害)、竊盜、一般恐嚇取財、一般傷害及詐欺案等5項為「與治安直接關係之案類」定義為犯罪指標。	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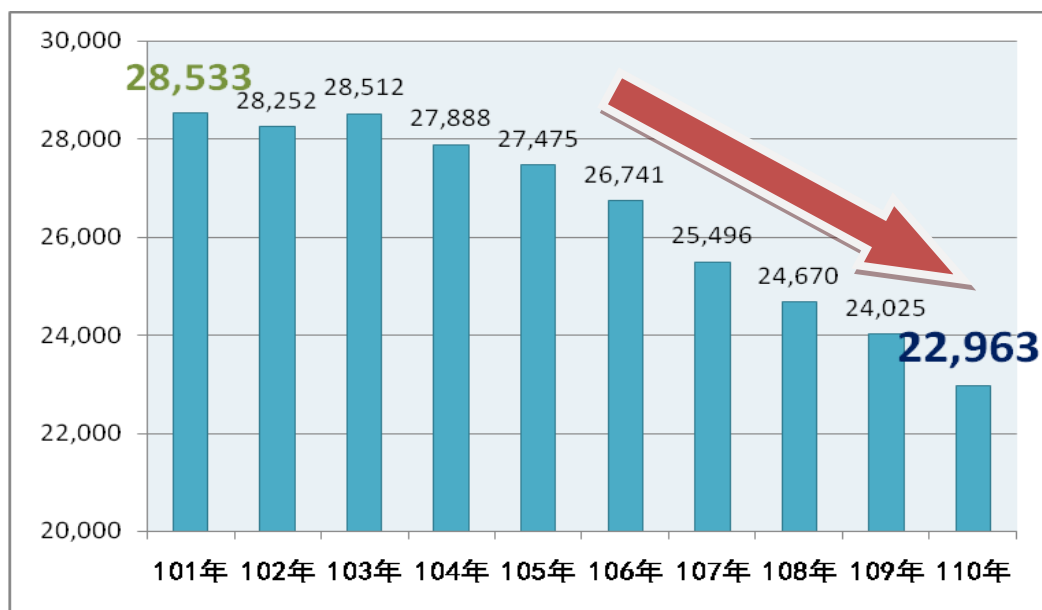
(六)整體分析說明

本局111年上半年(1-6月)各類刑案發生數，包括全般刑案、暴力犯罪、全般竊盜、詐欺犯罪及犯罪指標發生數(包括暴力犯罪、竊盜、一般恐嚇取財、一般傷害及詐欺等5項與治安直接相關之案類)，與去年同期比較，都呈現發生數減少趨勢，其中暴力犯罪下降20.22%，下降幅度最大；各類刑案發生數都是六都「最低」，顯見本市各項治安防制策略奏效，整體治安呈現平穩之趨勢。

三、本市近10年各類刑案發生數比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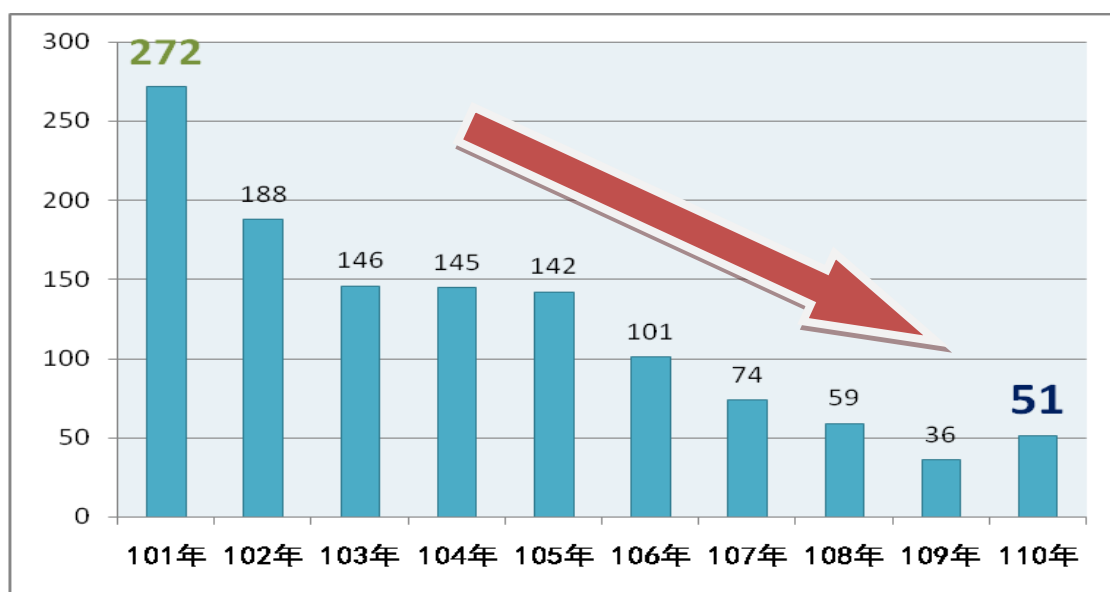
(一)101 年至 110 年全般刑案發生數比較

本市 101 年全般刑案發生 28,533 件，自 103 年起逐年下降，至 110 年發生數 22,963 件，較 101 年減少 5,570 件(-19.52%)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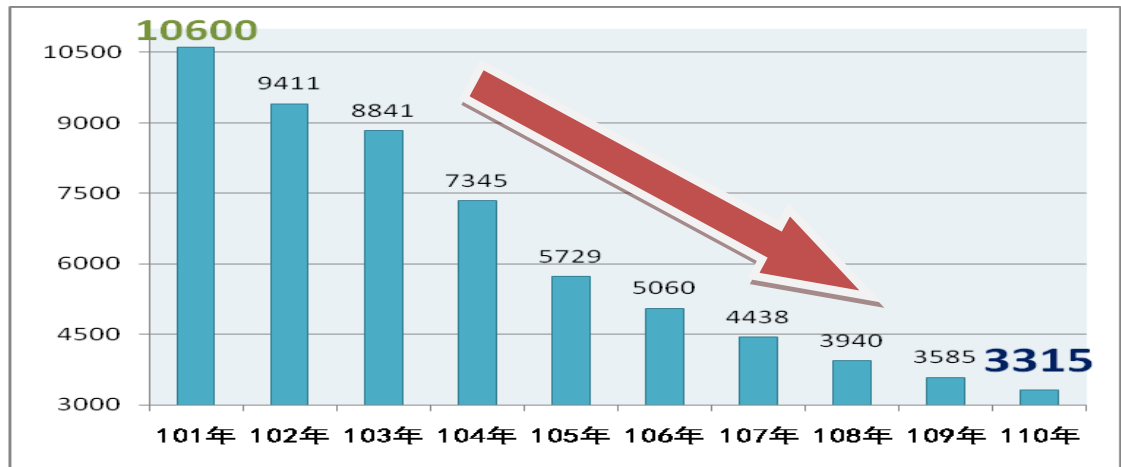
(二)101 年至 110 年暴力犯罪發生數比較

本市 101 年暴力犯罪發生 272 件，逐年下降，至 110 年發生數 51 件，較 101 年減少 221 件(-81.25%)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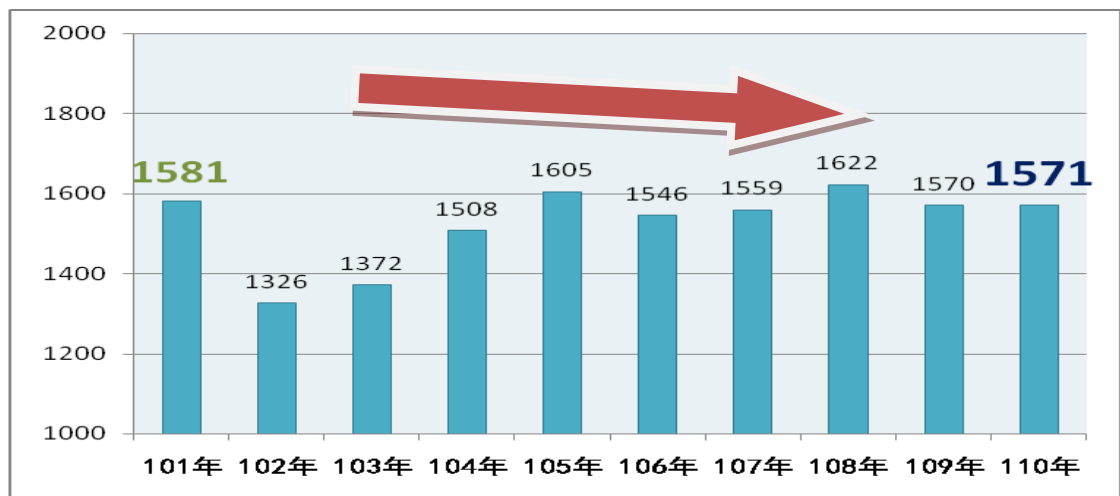
(三)101 年至 110 年全般竊盜發生數比較

本市 101 年全般竊盜發生 10,600 件，逐年下降，至 110 年發生數 3315 件，較 101 年減少 7,285 件(-68.73%)。



(四)101 年至 110 年詐欺犯罪發生數比較

本市 101 年詐欺犯罪發生 1,581 件，102 年下降後逐年微增，並於 105 年起維持平盤，逐年增減幅度不大，至 110 年發生數為 1,571 件，較 101 年減少 10 件(-0.63%)。



(五)整體分析說明

本局近10年各類刑案發生數，除詐欺未有明顯減少外，其他案類均呈現逐年下降趨勢，尤其暴力犯罪下降幅度達81.25%，全般竊盜下降幅度達68.73%，均顯示治安呈現平穩且逐年改善趨勢；今後將置重點在詐欺案件防制與偵處，實施各項偵防策略作為，以降低民眾被害及財產損失。

四、本市治安重點工作評核成效

本市在「掃蕩毒品犯罪」、「打擊詐欺犯罪」、「檢肅非法槍械」及「掃蕩黑幫暴力犯罪」等治安重點工作，透過積極強力打擊，近年來在警政署各項考核評比均有優異表現，列舉如下：

(一)緝毒：

105-110 年 10 期評比，8 次名列六都第 1 名。

107-109 年計執行 5 波「安居緝毒」專案，是全國唯一連續 5 波均獲行政院評核為六都「績優」機關，並獲行政院公開表揚。

109 年第 1 波(5/25-6/5)校園及少年毒品查緝專案，獲內政部警政署評核為六都第 1 名。

111 年第 7 波安居緝毒專案第一階段期間(7/11-7/24)查獲藥頭 147.95 人，查扣各級毒品 1 萬 808.981 公克、大麻植株 502 株、毒品咖啡包 5,008 包、現金 236 萬 1,078 元。

(二)肅槍：

105-109 年 9 期評比，6 次名列六都第 1 名。

110 年獲評核列「特優」機關(六都第 1 名)。

(三)掃黑：

108、110 年評比均獲「特優」機關。

107 年「全國同步掃黑專案行動」(9/25-9/29)，評核為六都第 1 名。

108 年「全國同步掃黑專案行動」(4/29-5/3)，評核為六都第 1 名。

109 年「全國同步掃黑專案行動」(3/16-3/22)，評核為六都第 2 名。

110 年「全國同步掃黑專案行動」(3/3-3/10)，評核為六都第 2 名。

(四)打詐：

105-110 年 10 期評比，10 期均獲「特優」機關。

第 1 波斬手行動(106/12/25-12/28)，獲評核為六都第 1 名。

第 2 波斬手行動(107/3/19-3/22)，獲評核為六都第 1 名。

第 3 次全國同步查緝詐欺車手專案(108/1/9-1/25)，獲評核為六都第 2 名。

第 4 次全國同步打擊詐欺專案行動(108/7/1-7/12)，獲評核為六都第 2 名。

第 5 次全國同步打擊詐欺專案行動(110/1/18-1/29)，查獲詐騙集團 114 件 783 人，獲評為六都第 2 名。

110 年執行「偵防電信網路詐欺犯罪工作」，獲評核六都第 2 名。

111 年 1 月 3 日至 14 日執行「全國同步打擊詐欺專案行動」，查獲詐欺集團 31 件 118 人，獲評核為六都第 1 名。

111 年 3 月 21 日至 4 月 1 日執行「全國同步打擊詐欺專案行動」，查獲詐欺集團 35 件 210 人，獲評核為六都第 2 名。

111 年上半年執行「偵防電信網路詐欺犯罪工作」，獲評核六都第 2 名。

五、策進及精進作為

只要轄區發生指標性案件，本局以「有案必破，且要快破」為工作目標，立即成立專案小組專責查緝，務求迅速偵破，秉持「破案就是最好的預防」理念，防止治安事故渲染與仿效，近年來發生之重大或暴力案件均以最短時間全數偵破。另本局持續針對「掃蕩毒品犯罪」、「檢肅非法槍械」、「掃蕩黑幫暴力犯罪」及「打擊詐欺犯罪」等治安重點工作，規劃各項專案查緝、掃蕩等攻勢作為，以壓制不法氣焰，肅清治安環境，具體做法如下：

(一)掃蕩毒品犯罪

- 1、為強化打擊毒品力道，本局於106年1月5日成立「毒品查緝中心」，整合各單位緝毒專責警力，加強與地檢署、調查局、憲兵等機關聯繫，透過共同合作及資源共享以提升緝毒成效。建置「毒品犯罪資料庫系統」，將所需蒐集之毒品資訊線上填輸各項情資後將自動匯入資料庫，「毒品犯罪資料庫系統」結合「科技偵防情資整合分析平臺」各項雲端應用服務，進行關聯分析比對，找出關聯性毒品犯罪情資，提供各單位向上溯源偵辦，阻斷毒品危害。另持續利用大數據分析，有效統合全市毒品犯罪情資，確實將查緝能量投入在關鍵處，以提升整體毒品查緝及預防成效。
- 2、111年緝毒策略以「向上溯源、向下發展」為核心目標，置重點於追查各類毒品案件之上游犯嫌，同時強化蒐證及數位採證工作，鞏固相關犯嫌不法事證，作為司法訴追之重要基礎，以持續精進本局執法專業，逐步消弭政府緝毒成效與民眾感受之落差。

(二)檢肅非法槍械

- 1、以「案件」為中心，強化涉槍刑案溯源

(1)強化案件追源

針對發生槍擊案件，先釐清雙方及在場人、發生場所之間關聯性，並查究案發動機，釐清到案犯嫌是否僅為被教唆之人或槍手角色，並非逮人取槍即結案，持續追查

案發原因，找出有無集團性犯罪及幕後教唆者或涉及幫派堂口利益等情，擴大溯源究辦。

(2) 清查斬斷金流

針對涉槍案件犯嫌追查所屬之犯罪集團，結合運用第三方警政策略，對該集團所圍事或投資經營之營業場所，施以行政聯合稽查(如勞動檢查、消防安檢、衛生檢查等)，直至其圍事、經營行業不法情事消弭為止；並蒐報犯罪集團不法事證以強化打擊，追徵或查扣其犯罪不法利得、維繫犯罪組織運作之非法經濟來源，以阻斷不法金源。

2、以「槍」為中心，落實槍枝來源追查

(1) 蒐報涉槍情資

強化蒐報轄區非法槍枝情資，清查列管可能製(改)造非法槍械之工廠或倉庫等場所，並強化網路巡邏搜查，探查有無販賣槍枝零組件，全面清查購買者及追查供給管道並據以查緝，以阻斷非法改造槍枝來源。

(2) 強化溯源刨根

偵辦涉槍案件查獲非法槍枝，秉持「以槍追人、向上溯源、向下刨根」原則，積極追查槍械來源、流向及其管道，研析整合有效溯源情資，以續行擴大偵辦。

3、以「犯嫌」為中心，聚焦打擊涉槍對象

(1) 提高羈押率

查獲持槍案件且有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前科之犯嫌，屬有事實足認反覆實施同一犯罪之虞，建請檢察官聲請羈押以消弭犯罪氣焰。

(2) 列管涉槍犯嫌

加強查緝內政部警政署列管「緝逃專案」目標(涉槍通緝犯)；另為強化具製(改)槍犯嫌之查察管制，清查涉嫌重複製(改)造槍械對象，由轄區分局加強監管情蒐，如有發現具體犯罪情資，即指派專人規劃查緝並報請檢察官指揮偵辦，依法究辦不法分子。

(三) 強力掃蕩黑道幫派

黑道幫派犯罪案件屢為新聞輿論焦點，易造成社會大眾對治安不良觀感，為求正本清源展現具體行動力量並提升維護治

安效能，本局掃黑工作重點如下：

- 1、持續規劃打擊黑幫行動專案。
- 2、期先約制、事發壓制，防處街頭鬥毆及暴力案件發生。
- 3、推動「三打」政策，澈底壓制幫派氣焰（三打政策為立即反應、即時壓制；事後深入追查、向上追究首謀；連坐檢肅成員、切斷金流源頭）。
- 4、加強查緝重點黑道幫派分子並聲請扣押金流。
- 5、擴大執行行業專案性查訪工作。
- 6、深入查緝黑道幫派介入公共工程。
- 7、加強防制黑道幫派吸收未成年人犯罪。
- 8、防制藉公開場合從事幫派活動。

（四）加強打擊詐欺犯罪

本局實施「警銀聯阻防詐」協作計畫，111 年 1-7 月阻詐 311 件，攔阻金額 1 億 6,385 萬餘元，較去年同期 121 件增加 190 件，攔阻金額 4896 萬餘元增加 1 億 1,489 萬餘元。為強化打擊詐欺成效，本局重點工作分為打擊、防制、宣導 3 個層面：

1、打擊面

（1）查緝集團詐欺為導向

110 年偵破詐欺集團 285 件、2,006 人

111 年上半年偵破詐欺集團 191 件、1,442 人。

（2）ATM 提領熱點緝捕車手

110 年緝獲詐欺車手 1,783 人，111 年上半年緝獲詐欺車手 1,438 人。

（3）加強院檢警聯繫提升羈押率

強化與地檢署及法院橫向聯繫，針對打擊詐欺犯罪策略及執行措施進行交流，並檢討現行運作機制，遏止交保後重複提領現象。

（4）執行沒收查扣不法所得

110 年沒收查扣不法所得新臺幣 6,083 萬 1,526 元。

111 年上半年查扣不法所得新臺幣 3,474 萬 1,590 元。

（5）防制 ATM 犯罪車手提領

本市 ATM 犯罪車手提領次數，111 年 1-7 月 5,564 次，較去年同期 8,870 次，減少 3,306 次（-37.2%）。

2、防制面

(1) 結合民力共同阻詐

強化與金融機構、超商、保全業、計程車業及民防義警之橫向聯繫，鼓勵踴躍通報共同打詐。

(2) 運用輿情宣導打詐成效

偵破詐欺集團、緝獲詐欺車手或攔阻民眾被害，適時發布新聞，運用媒體擴大警政行銷，宣導打詐成效並堅定本局打詐決心，以遏阻詐欺宵小至本轄犯案。

3、與金融機構聯繫機制

(1) 訂定「警銀聯阻防詐」協作計畫，於 111 年 7 月 1 日開始實施，著重提升金融機構行員阻詐技巧與專責人員密切聯繫等方式，提升阻詐效能，減少民眾遭詐臨櫃匯款損失，守護民眾財產安全。

(2) 設立金融機構專責聯繫人員：加強與金融機構行員互動並建立聯繫群組，指導行員提升阻詐意識及技巧，強化行員關懷提問，阻止民眾第一線臨櫃匯款損失。

(3) 百萬財損查訪：如發生臨櫃提(匯)款財損 100 萬元以上詐欺案件，個案性聯繫查訪。

(4) 阻詐提報表揚：如發現疑似車手，通報警方查證；如發現疑似被害人，協請關懷提問；如因而查獲車手或阻詐成功，提報治安會報表揚。

4、宣導面

(1) 運用客群導向模式預防宣導：統計受理之詐欺案類，歸納被害人特性並分析接收詐騙訊息之管道及方式，強化「分層分眾」模式預防宣導，如年長族群較易受假檢警及假綁架手法詐騙，年輕族群則多為網拍詐財或戀愛詐騙，針對被害人弱點精確宣導策略。

(2) 創新題材發布宣導新聞：本局藉由生活化素材或近期時事，如被害人星座、詐騙話術、網購品項等撰擬新聞稿，擴大媒體採訪報導，吸引民眾目光，達到宣導效果。

(五) 科技建警、偵防並重

1、建置科技偵防平臺

(1) 結合各種情資來源建構資料倉儲，並整合各類偵查資源打造雲端辦案平臺，以強化犯罪偵查效能。

(2) 藉由資料整合分析運用，提供主官決策、案件管理、輔助

偵查、警示追蹤等四大功能。

- (3)輔以友善使用介面，提供治安決策、勤務規劃、刑案偵查參考，俾提升本市治安脈絡之全盤掌控。

2、建置雲端蒐證平臺

- (1)支援固定式影像訊號之蒐集、儲存、管理及分析，並藉影像萃取功能協助處理分析蒐證資料。
- (2)支援 4G、WIFI 等無線傳輸方式之高畫質行動影音傳輸設備，俾利遠端監看現場即時畫面，提升同步掌握事件處置能力。

3、建置車輛多重辨識暨資訊蒐集系統

- (1)整合本轄重要路口固定式車牌辨識系統、車載移動式車牌辨識系統、刑事局涉案車輛查緝網及 Etag 搜集設備，建置巨量車行資料庫，強化刑案偵防能量。
- (2)即時比對贓車檔，提升查緝效能，結合地理圖資呈現車行資訊。
- (3)近期本局運用平臺協助破獲如 110 年 10 月人力仲介圍毆致死案、110 年 11 月 2580 富少殺人未遂案、110 年 12 月霧峰碩士女殺父案、111 年 1 月凱富薩摩亞模式 50 人博弈機房案、111 年 3 月興中街縱火案、111 年 3 月毛筆恐嚇信案、111 年 5 月市長臉書直播遭恐嚇炸掉學校案、111 年 5 月方嫌等 8 人詐欺機房案、111 年 5 月郭姓藥頭 500 咖啡包販毒案、111 年 5 月蕭嫌等 16 人暴力討債集團案等特殊或重大案件。

4、強化數位採證工作能量

- (1)解析數位證物強化數位證據，多元化掌握犯罪證據。
- (2)科技建警以利向上溯源，向下刨根擴大偵辦。
- (3)本局刑事警察大隊科偵隊支援各單位數位鑑識及採證數量如下：109 年 737 件、110 年 891 件、111 年迄今 448 件。

六、結語

治安是一項艱鉅的工程，本局亦不斷精進各項偵防作為，儘管近期發生兩起槍擊案，令市民心生不安，盧市長表示，臺中好不容易改善的治安，不容重新受到挑戰，立即指示本局展開「肅槍專案」及擴大臨檢掃蕩勤務，強化治安作為。大里區洗車場槍擊案已於案發後 24 小時內迅速偵破，兩造涉嫌 12 人(含開槍者)均全數查緝到案，並起獲作案槍枝；另潭子區滷味老闆遭槍殺案，經本局以科技偵查手段，迅速鎖定涉案車輛及對象，並找到犯嫌棄車位置，結合傳統人工搜山方式，動員數百警力不眠不休連日搜查，終在案發後第 6 日在山區發現一具遺體(經比對確認為犯嫌身分)及作案槍枝，宣告破案，不僅慰告死者在天之靈，也為家屬追正義討公道，同時展現警方鍥而不捨專業偵辦能力，全力守護市民安全之決心。

臺中市治安在本局與市府團隊合作努力之下，整體治安已呈現良好平穩趨勢，也逐漸獲得各界肯定。我們將持續以提升民眾滿意度為目標，以關懷、服務為起點，貼近民眾，強化服務，結合各單位資源，策定執行有效治安策略，運用科技偵查犯罪，打造臺中市為全國最宜居城市。